2013 年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018 年分期偿还本金提示性公告

2013 年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从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三年末,发行人按照每年 25%的比例逐年偿还本金,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:"发行人")将于 2018 年11 月 6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25%的本金,分期偿还之后,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变更提示如下:

一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25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变更

- **=100** 元×(1-前次偿还比例-本次偿还比例)
- =100 元×(1-50%-25%)
- =25 元

二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- =本次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- =本次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-100×25%
- =本次分期偿还目前收盘价-25。

三、发行人、主承销机构、托管人及各证券公司:

1、发行人: 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地址:上海崇明陈家镇东滩大道 1688 号

联系人: 吴森

联系电话: 021-59439908

2、主承销商: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地址: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座

联系人: 吴旭

联系电话: 010-66568407

3、托管人:

(1) 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

地址: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金融大街 10号

法定代表人: 刘成相

联系人: 骆晶、李振铎

联系电话: 010-88170742、010-88170208

邮政编码: 100030

(2)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

地址:上海市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 层

联系人:徐瑛、王瑞

联系电话: 021-68870114、021-38874800-8264

邮政编码: 200120

上海陈家镇建设发展有限公司

二〇一八年十月二十八日